

臺北市政府資訊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

【男性 7 位、女性 10 位（達單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）】

序號	職稱	姓名	性別	現職
1.	召集人	呂○科	男	局長
2.	副召集人	陳○敏	女	主任秘書
3.	專家學者委員	吳○光	男	輔仁大學法律系教授
4.	專家學者委員	吳○麗	女	台灣女科技人學會理事長
5.	專家學者委員	嚴○鸞	女	實踐大學社工系教授
6.	局內委員	張○青	男	數位創新中心主任
7.	局內委員	謝○興	男	資通安全中心主任
8.	局內委員	林○傑	男	系統研發中心主任
9.	局內委員	吳○卿	女	數據治理中心主任
10.	局內委員	李○寅	男	數位策略中心主任
11.	局內委員	王○宜	女	秘書室主任
12.	局內委員	鄭○意	女	人事室主任
13.	局內委員	王○玲	女	會計室主任
14.	局內委員	賴○錦	女	政風室主任
15.	局內委員	吳○妮	女	新聞聯絡人
16.	局內委員 【性平聯絡人】	陳○錫	男	性別業務股長
17.	局內委員 【性平聯絡人】	陳○心	女	性別業務承辦人

備註：

- 1、召集人：本局局長。
- 2、副召集人：本局主任秘書。
- 3、委員：
 - A. 專家學者委員：3 位以上，且至少 1 位為現任或曾任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。
 - B. 局內委員：本局各組室主管及新聞聯絡人。
 - C. 性平聯絡人：由執行辦理單位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 1 人及其主管 1 人擔任。
- 4、全體委員須符合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：若因特定職務人員擔任委員致無法符合，須先將委員名單送性平辦備查。